附件3

关于2021年卫生健康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非编护理人员加分情况说明

 根据《酉阳自治县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疫情防控组关于在招聘临聘护士中为参与疫情防控的医务工作者加分有关事宜的请示》（酉新冠防组疫文〔2021〕11号）要求，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同意了我组的请示。现围绕请示内容具体细化操作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在取得相应资格条件下，对参加酉阳县疫情防控在1个月以上的或现还在疫情防控岗位上的医务工作者，经派出单位、用人单位考评为“优秀”者，在参加笔试中加10分。具体办理程序如下：

1.在酉阳县参加疫情防控工作岗位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9月22日；2.需加分的同志主动到酉阳县卫健委公卫科或医政科领取加分表，先经派出单位（限定为酉阳县的民营医院）评定为“优秀”者，用人单位考评为“优秀”者，再到酉阳县卫健委公卫科（参加酉阳县板溪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疫情防控和酉阳县新冠病毒疫苗临时接种点的工作者到公卫科）或医政科（参加各交通卡点和车站疫情防控的工作者到医政科）办理审核签字程序，最后交卫健委人事科存档备查；3.办理加分事宜需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毕，超出报名截止时间办理无效。

 酉阳县卫健委公卫科

2021年9月22日